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4-001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2022年12月22日至2023年12月21日）到期未行权的71.40万份股票期权；同意将第三个行权等待期内10名离职人员（含已离职或即将离职人员，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3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7名）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7.5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总数为88.95万份。在本次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145名调整为142名，剩余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13.20万份；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由106名调整为99名，剩余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3.3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3年12月23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了上述88.95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

效，且程序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